



股市冧 樓市難獨善

港股連日下瀉，昨天進一步跌穿15,000點，樓市亦受拖累，昨天多區二手樓出現減價個案，銀主也加入劈價行列。其中早於去年淪為銀主盤的何文田天鑄四房戶，大幅減價1,000萬元求售；荃灣海之戀·愛炫美有四房戶即時減價300萬元放售；元朗區亦錄得8宗減價個案。近期新盤貨尾亦見劈價加推或加入優惠以便加快去貨速度。

◆香港文匯報記者 梁悅琴

消息指，何文田天鑄1期7座中層C室4房，實用面積1,581平方呎，早於去年淪為銀主盤，當時銀主以4,800萬元推出放售，但因應市況欠佳，加上近期股市下跌，最新已將叫價大幅降至3,800萬元，勁減1,000萬元或20.8%求售。據悉，原業主於2017年斥資6,616.21萬元購入單位，持貨期間曾至少8度押借單位，而目前銀主開價，相對當年購入價，低2,816.21萬元或42.6%。

海之戀四房急減價300萬

此外，荃灣海之戀·愛炫美第5A座高層A室，1,163方呎，四房間隔，業主昨日將叫價由2,500萬元下調至2,200萬元，減價300萬元，減幅達12%。元朗區昨亦錄得8宗減價，其中YOHO Midtown 5座高層C室，實用面積615平方呎，業主將叫價由940萬減至890萬元，減幅5.3%；而YOHO Town 8座低層E室，實用面積422方呎，業主昨日將叫價由575萬減至560萬元，減幅約2.6%。

瓏碧更新價單大增折扣優惠

另一邊廂，一手盤增優惠加快去貨。碧桂園香港旗幟馬頭角瓏碧繼上週四劈價三成加推30伙，扣除最高折扣21%，折實平均呎價17,680元，213平方呎開放式戶折實入場379.9萬元後，昨日更新價單1號及2號的各項優惠，發展商將「90天現金付款計劃」由原本照售價減8%變為減9%，連同其他折扣優惠，包括「瓏碧超級41名校網折扣」優惠、「超級優秀人才折扣」優惠等，買家最高可獲39.55%的總折扣優惠，比原本最高總折扣約13.5%大幅增加，即變相減價。今批價單折實呎價低至15,726元，入場價396萬元，折實平均呎價17,127元。

薄扶林新盤推先住後付計劃

華懋集團為旗下3項港島區豪宅項目包括薄扶林VICTORIA COAST、薄扶林碧麗軒及西半山大學閣推出新春置業優惠吸客，華懋集團銷售總監封海倫表示，會在VICTORIA COAST及碧麗軒招標條款中加入全新90天先住後付款方法。買家只需先付樓價10%訂金，並另外支付樓價2%作為許可費，即可提前入住，若買家提早於180日內付清樓價，可享樓價3%回贈，以及即日起至2月29日為該三個樓盤首5名買家送出新春珍饈盛宴及好運一條龍大利是。另外，三樓盤合共送出5封38,888至88,888元的好運一條龍大利是。

封海倫指出，VICTORIA COAST、碧麗軒及大學閣至今分別售出4伙、10伙及28伙，三個項目共套現33.1億元。其中碧麗軒及大學閣近期均錄逾億元成交個案。

談到今年推盤大計，封海倫預計長沙灣東京街新盤項目有機會為今年集團首個推售的住宅項目，現正等待預售樓花同意書，而西貢蠔涌項目預計將於第三季推售。她坦言，本港樓市仍受制於息口走勢，預期下半年會減息，又期望政府可以全面撤辣。

嘉里建設旗下九龍半山綫外加推第2座3樓B室分層大宅於本周五招標發售，單位為第2座3樓B室分層大宅，實用面積4,364平方呎，屬四房四套房加雙工人房間隔，連兩個住宅停車位。譚雅士家族旗下薄扶林JESSVILLE亦於本周五招標發售JESSVILLE大廈12A室，實用面積1,431平方呎。

鬥快出貨 銀主盤劈價兩成

城市規劃條例(第131章)

規劃許可申請 進一步資料的提交

依據《城市規劃條例》(下稱「條例」)第16(2D)(b)條，城市規劃委員會(下稱「委員會」)曾就以下附表所載根據條例第16(1)條提出的規劃申請，刊登報章通知。委員會已依據條例第16(2K)條，接受申請人提出的進一步資料，以補充已包括在其申請內的資料。該等進一步資料現於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下列地點供公眾查閱，以及在委員會的網站(http://www.tpb.gov.hk)瀏覽。

(i) 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7樓規劃資料查詢處；及

(ii) 新界沙田上禾輦路1號沙田政府合署14樓規劃資料查詢處。

按照條例第16(2K)(c)及16(2F)條，任何人可就該等進一步資料向委員會提出意見。意見須述明該意見所關乎的申請編號。意見須不遲於附表指定的日期，以專人送遞、郵遞(委員會秘書處：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5樓)、傳真(2877 0245或2522 8426)、電郵(tpbpd@pland.gov.hk)或透過委員會的網站提交委員會秘書處。

任何打算提出意見的人宜詳閱「根據城市規劃條例公布規劃許可申請及覆核申請以及就申請提交意見」的規劃指引。有關指引可於上述地點，以及委員會秘書處索取，亦可從委員會的網站下載。

按照條例第16(2K)(c)及16(2I)條，任何向委員會提出的意見，會於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下列地點(i)及(ii)供公眾查閱，直至委員會根據第16(3)條就有關的申請作出考慮為止。

有關申請的摘要(包括位置圖)，可於上述地點、委員會的秘書處，以及委員會的網頁瀏覽。

委員會考慮申請的暫定會議日期已上載於委員會的網站。考慮規劃申請而舉行的會議(進行商議的部分除外)，會向公眾開放。如欲觀看會議，請最遲在會議日期的一天前以電話(2231 5061)、傳真(2877 0245或2522 8426)或電郵(tpbpd@pland.gov.hk)向委員會秘書處預留座位。座位會按先到先得的原則分配。

供委員會在考慮申請時參閱的文件，會在發送給委員會委員後存放於規劃署的規劃資料查詢處(查詢熱線2231 5000)、於會議前上載至委員會網站，以及在會議當日存放於會議轉播室，以供公眾查閱。

在委員會考慮申請後，可致電2231 4810或2231 4835查詢有關決定，或是在會議結束後，在委員會的網站上查閱決定摘要。

個人資料的聲明

委員會就每份意見所收到的個人資料會交給委員會秘書及政府部門，以根據條例及相關的城市規劃委員會規例的規定作以下用途：

(a) 處理有關申請，包括公布意見供公眾查閱，同時公布「提意見人」的姓名供公眾查閱；以及

(b) 方便「提意見人」與委員會秘書及政府部門之間進行聯絡。

附表

申請編號	地點	申請用途/發展	進一步資料	就進一步資料提出意見的期限
A/I-TCV/26	大嶼山東涌丈量約份第1約地段第2416號(部分)、第2417號(部分)、第2418號(部分)及第2419號(部分)及第2421號(部分)和毗連政府土地	擬議公廁設施及政府垃圾收集站	申請人提交進一步資料，包括回應部門的意見表、樹木評估表格、現有樹木照片和相關圖則。	2024年1月30日
A/YL-KTN/978	新界元朗錦田丈量約份第110約地段第422號B段第1小分段(部分)及第422號B分段餘段	擬議臨時貨倉(危險品倉庫除外)連附屬設施(為期3年)及相關的填土工程	申請人提交進一步資料，包括回應部門的意見表、樹木評估表格、現有樹木照片和相關圖則。	2024年1月30日
A/NE-PK/195	新界上水雞嶺丈量約份第91約地段第1545號C分段及第1546號C分段	擬議屋宇(新界豁免管制屋宇-小型屋宇)	申請人回應部門的意見，並提交新的岩土工程規劃檢討報告。	2024年2月6日
A/TKLN/78	新界打鼓嶺北丈量約份第80約地段第67號B分段餘段(部分)	擬議臨時公眾停車場(限私家車)(為期3年)	申請人回應部門和公眾意見，並提交經修訂的交通影響評估、空氣質量影響評估、園境設計總圖、以及排水影響評估、噪音影響評估、水質影響評估和土地污染評估的替代圖。	2024年2月6日
A/YL-SK/358	新界元朗八鄉丈量約份第114約地段第839號(部分)及第840號和毗連政府土地	擬議臨時食肆(為期3年)	申請人提交進一步資料，包括回應部門意見、經修訂的布局設計圖、新的園境設計圖和新的行車線分析圖。	2024年2月6日
A/YL-SK/359	新界元朗石崗丈量約份第114約地段第1430號(部分)、第1431號(部分)、第1439號(部分)及第1440號(部分)	擬議臨時康體文娛場所(休閒農莊)(為期3年)及填土工程	申請人提交進一步資料，包括回應部門意見、經修訂的布局設計圖、新的園境設計圖和新的行車線分析圖。	2024年2月6日
A/H3/449	香港上環威靈頓街152-164號	擬議分層住宅及商店及服務行業和食肆用途	回應部門及公眾人士的意見，及提供經修訂後的布局設計圖和排水設計圖。	2024年2月6日
A/K10/273	九龍土瓜灣上鄉道33號九龍內地段第6414號	擬議分層住宅、商店及服務行業及食肆	申請人提交進一步資料，包括回應部門意見、經修訂的布局設計圖、新的園境設計圖和新的行車線分析圖。	2024年2月6日
A/NE-KLH/639	新界大埔頭村丈量約份第7約地段第1005號	擬議公用事業設施裝置(太陽能光伏系統)	申請人提交進一步資料，包括回應部門意見、經修訂的布局設計圖、新的園境設計圖和新的行車線分析圖。	2024年2月6日
A/NE-LT/764	新界大埔林村寨圍村丈量約份第10約地段第408號B分段第2小分段、第408號B分段第3小分段、第408號B分段第4小分段、第408號B分段第5小分段及第408號B分段餘段(部分)	臨時私人停車場(私家車及輕型貨車)用途的規劃許可續期(為期3年)	申請人提交進一步資料，包括回應部門意見、經修訂的布局設計圖、新的園境設計圖和新的行車線分析圖。	2024年2月6日
A/TM-SKW/124	新界屯門掃管笏丈量約份第385約地段第240號B分段(部分)	臨時商店及服務行業(為期3年)	申請人提交進一步資料，包括回應部門意見、經修訂的布局設計圖、新的園境設計圖和新的行車線分析圖。	2024年2月6日
A/YL-KTS/989	元朗八鄉石湖塘村丈量約份第106約地段第351號A分段(部分)	臨時食肆的規劃許可續期(為期5年)	申請人提交進一步資料，包括回應部門意見、經修訂的布局設計圖、新的園境設計圖和新的行車線分析圖。	2024年2月6日
A/YL-LFS/506	新界元朗流浮山欄井圍丈量約份第129約地段第1394號A分段	擬議填土工程，以作准許的農業用途	申請人提交進一步資料，包括回應部門意見、經修訂的布局設計圖、新的園境設計圖和新的行車線分析圖。	2024年2月6日

城市規劃委員會

2024年1月23日

有關修訂圖則申請的通知

現通知富士置業有限公司(FUJI PROPERTIES LIMITED)-九龍觀塘鴻圖道90號(觀塘內地段第203號)地下(部分)(現時為「Corner 90」餐廳)及閣樓的擁有人，我們計劃根據《城市規劃條例》第12A條，申請修訂圖則，以擬議改劃上述地段由「商業(1)」及「其他指定用途」註明「商貿」地帶至「商業(3)」地帶，以於觀塘鴻圖道90號申請人擁有的地下(部分)及一樓至七樓，發展擬議的社會福利設施(殘疾人士院舍)、附屬辦公室及附屬員工宿舍。

申請人：美盈國際有限公司
富恩國際有限公司
中滿實業有限公司

2024年1月23日

尋遺囑啟事

已故人士叶碧蓮女士(HKID.No.:XXXX553(9))，於2023年12月26日離世，享年70歲。如有知情者發現叶碧蓮生前有訂立其遺囑，請與姚逸華律師事務所職員聯絡，電話：23803678。

尋遺囑啟事

已故人士呂文浩先生(HKID.No.:XXXX171(9))，於2020年12月13日離世，享年46歲。如有知情者發現呂文浩生前有訂立其遺囑，請與姚逸華律師事務所職員聯絡，電話：23803678。

城市規劃條例(第131章)

規劃許可申請

依據《城市規劃條例》(下稱「條例」)第16(2D)條，以下附表所載根據條例第16(1)條提出的規劃申請，現於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下列地點供公眾查閱，以及在城市規劃委員會(下稱「委員會」)的網站(http://www.tpb.gov.hk)瀏覽。

(i) 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7樓規劃資料查詢處；及

(ii) 新界沙田上禾輦路1號沙田政府合署14樓規劃資料查詢處。

按照條例第16(2F)條，任何人可就有關申請向委員會提出意見。意見須述明該意見所關乎的申請編號。意見須不遲於附表指定的日期，以專人送遞、郵遞(委員會秘書處：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5樓)、傳真(2877 0245或2522 8426)、電郵(tpbpd@pland.gov.hk)或透過委員會的網站提交委員會秘書處。

任何打算提出意見的人宜詳閱「根據城市規劃條例公布規劃許可申請及覆核申請以及就申請提交意見」的規劃指引。有關指引可於上述地點，以及委員會秘書處索取，亦可從委員會的網站下載。

按照條例第16(2I)條，任何向委員會提出的意見，會於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下列地點(i)及(ii)供公眾查閱，直至委員會根據第16(3)條就有關的申請作出考慮為止。

有關申請的摘要(包括位置圖)，可於上述地點、委員會的秘書處，以及委員會的網頁瀏覽。

委員會考慮申請的暫定會議日期已上載於委員會的網站。考慮規劃申請而舉行的會議(進行商議的部分除外)，會向公眾開放。如欲觀看會議，請最遲在會議日期的一天前以電話(2231 5061)、傳真(2877 0245或2522 8426)或電郵(tpbpd@pland.gov.hk)向委員會秘書處預留座位。座位會按先到先得的原則分配。

供委員會在考慮申請時參閱的文件，會在發送給委員會委員後存放於規劃署的規劃資料查詢處(查詢熱線2231 5000)、於會議前上載至委員會網站，以及在會議當日存放於會議轉播室，以供公眾查閱。

在委員會考慮申請後，可致電2231 4810或2231 4835查詢有關決定，或是在會議結束後，在委員會的網站上查閱決定摘要。

個人資料的聲明

委員會就每份意見所收到的個人資料會交給委員會秘書及政府部門，以根據條例及相關的城市規劃委員會規例的規定作以下用途：

(a) 處理有關申請，包括公布意見供公眾查閱，同時公布「提意見人」的姓名供公眾查閱；以及

(b) 方便「提意見人」與委員會秘書及政府部門之間進行聯絡。

附表

申請編號	地點	申請用途	就申請提出意見的期限
A/I-TCV/26	大嶼山東涌丈量約份第1約地段第2416號(部分)、第2417號(部分)、第2418號(部分)及第2419號(部分)及第2421號(部分)和毗連政府土地	擬議公廁設施及政府垃圾收集站	2024年1月30日
A/YL-KTN/978	新界元朗錦田丈量約份第110約地段第422號B段第1小分段(部分)及第422號B分段餘段	擬議臨時貨倉(危險品倉庫除外)連附屬設施(為期3年)及相關的填土工程	2024年1月30日
A/NE-PK/195	新界上水雞嶺丈量約份第91約地段第1545號C分段及第1546號C分段	擬議屋宇(新界豁免管制屋宇-小型屋宇)	2024年2月6日
A/TKLN/78	新界打鼓嶺北丈量約份第80約地段第67號B分段餘段(部分)	擬議臨時公眾停車場(限私家車)(為期3年)	2024年2月6日
A/YL-SK/358	新界元朗八鄉丈量約份第114約地段第839號(部分)及第840號和毗連政府土地	擬議臨時食肆(為期3年)	2024年2月6日
A/YL-SK/359	新界元朗石崗丈量約份第114約地段第1430號(部分)、第1431號(部分)、第1439號(部分)及第1440號(部分)	擬議臨時康體文娛場所(休閒農莊)(為期3年)及填土工程	2024年2月6日
A/H3/449	香港上環威靈頓街152-164號	擬議分層住宅及商店及服務行業和食肆用途	2024年2月6日
A/K10/273	九龍土瓜灣上鄉道33號九龍內地段第6414號	擬議分層住宅、商店及服務行業及食肆	2024年2月6日
A/NE-KLH/639	新界大埔頭村丈量約份第7約地段第1005號	擬議公用事業設施裝置(太陽能光伏系統)	2024年2月6日
A/NE-LT/764	新界大埔林村寨圍村丈量約份第10約地段第408號B分段第2小分段、第408號B分段第3小分段、第408號B分段第4小分段、第408號B分段第5小分段及第408號B分段餘段(部分)	臨時私人停車場(私家車及輕型貨車)用途的規劃許可續期(為期3年)	2024年2月6日
A/TM-SKW/124	新界屯門掃管笏丈量約份第385約地段第240號B分段(部分)	臨時商店及服務行業(為期3年)	2024年2月6日
A/YL-KTS/989	元朗八鄉石湖塘村丈量約份第106約地段第351號A分段(部分)	臨時食肆的規劃許可續期(為期5年)	2024年2月6日
A/YL-LFS/506	新界元朗流浮山欄井圍丈量約份第129約地段第1394號A分段	擬議填土工程，以作准許的農業用途	2024年2月6日

城市規劃委員會

2024年1月23日

申請酒牌續期公告 金灣漁港火鍋酒家

現通告：陳麗歡其地址為香港灣仔謝非道76號恆信大廈1樓，現向酒牌局申請位於香港灣仔謝非道76號恆信大廈1樓金灣漁港火鍋酒家的酒牌續期。凡反對是項申請者，請於此公告刊登之日起十四天內，將已簽署及申明理由之反對書，寄交香港灣仔軒尼詩道225號駱克道市政大廈8字樓酒牌局秘書處。

日期：2024年1月23日

NOTICE ON APPLICATION FOR RENEWAL OF LIQUOR LICENCE GOLDEN HARBOUR SEAFOOD HOTPOT RESTAURANT

Notice is hereby given that Chan Lai Foon of 1/F, Hung Shun Mansion, 76 Jaffe Road, Wan Chai, Hong Kong is applying to the Liquor Licensing Board for renewal of the Liquor Licence in respect of Golden Harbour Seafood Hotpot Restaurant situated at 1/F, Hung Shun Mansion, 76 Jaffe Road, Wan Chai, Hong Kong. Any person having any objection to this application should send a signed written objection, stating the grounds therefor, to the Secretary, Liquor Licensing Board, 8/F., Lockhart Road Municipal Services Building, 225 Hennessy Road, Wanchai, Hong Kong within 14 days from the date of this notice.

Date: 23rd January 2024

申請酒牌續期公告 銀龍粉麵茶餐廳

現通告：黃詠儀其地址為新界荃灣龍德街11號宏龍工業大廈2樓1室，現向酒牌局申請位於新界荃灣翠安街22及20號地下銀龍粉麵茶餐廳的酒牌續期。凡反對是項申請者，請於此公告刊登之日起十四天內，將已簽署及申明理由之反對書，寄交新界大埔鄉事會街8號大埔綜合大樓4字樓酒牌局秘書處。

日期：2024年1月23日

NOTICE ON APPLICATION FOR RENEWAL OF LIQUOR LICENCE Ngan Lung Restaurant

Notice is hereby given that Wong Wing Yee of Unit 1, 2/F, Wang Lung Industrial Building, 11 Lung Tak Street, Tsuen Wan, New Territories is applying to the Liquor Licensing Board for renewal of the Liquor Licence in respect of Ngan Lung Restaurant situated at G/F, 22 & 20 Chung On Street, Tsuen Wan, New Territories. Any person having any objection to this application should send a signed written objection, stating the grounds therefor, to the Secretary, Liquor Licensing Board, 4/F., Tai Po Complex, No. 8 Heung Sze Wui Street, Tai Po, New Territories within 14 days from the date of this notice.

Date: 23rd January 2024